

世 界 文 学 名 著 百 部



DEARINGS WITH
THE FORM OF
DOMBEY AND SON

董贝父子

上

[英] 狄更斯 / 著

吴 辉 / 译



译 林 出 版 社

世界文学名著百部


**DEALING WITH
THE FIRM OF
DOMBEY AND SON**

董贝父子

上

[英] 狄更斯 / 著

吴 辉 / 译

译 林 出 版 社

世界文学名著百部


DEALINGS WITH
THE FIRM OF
DOMBEY AND SON

董贝父子

下

[英] 狄更斯 / 著

吴 辉 / 译

译 林 出 版 社

主要人物表

约瑟夫·白格斯托克少校：退休军官

布林伯博士：私营男学生寄宿学校的创办人

杰克·邦斯贝：“谨慎的克拉拉”号商船的船长

詹姆斯·卡克先生：董贝父子公司的经理，极受董贝先生信任

约翰·卡克先生：董贝父子公司的低级职员

约翰·奇克先生：董贝先生的姐夫

爱德华·卡特尔船长：退休的商船船长，沃尔特和他舅舅的朋友

保罗·董贝：董贝先生年幼的儿子和继承人

保罗·董贝先生：富有的伦敦商人

菲德先生：布林伯博士学校中的助理

沃尔特·盖伊（爱称为沃尔或沃利）：董贝先生雇佣的一位年轻人

所罗门·吉尔斯：航海仪器制造商，沃尔特·盖伊的舅舅

珀奇先生：董贝先生营业所办公室中的信差

巴尼特·斯克特尔斯爵士：众议院议员

罗宾·图德尔（“拜勒”，有时又称“磨工罗布”），慈善学校的学

生，后来成为卡克先生的暗探

普·图茨先生：有钱的年轻绅士，心地善良，智力低下

托马斯·托林森：董贝先生的男仆



托泽：小保罗·董贝的同学

威瑟斯·斯丘顿夫人的侍童

安妮：董贝先生的女仆

布林伯夫人：布林伯博士的妻子

科妮莉亚·布林伯小姐：布林伯夫妇的女儿

艾丽斯·布朗：别名艾丽斯·马伍德，詹姆斯·卡克以前的情妇

布朗太太：艾丽斯·布朗的母亲

哈里特·卡克：约翰，卡克和詹姆斯·卡克的姐姐

路易莎·奇克夫人：董贝先生的姐姐

伊迪丝·董贝夫人：董贝先生的第二个妻子

弗洛伦斯·董贝（爱称为弗洛伊）：董贝先生的女儿

麦克斯廷杰太太：凶悍的寡妇，卡特尔船长的女房东

苏珊·尼珀：弗洛伦斯·董贝的侍女

珀奇太太：珀奇先生的妻子

皮普钦太太：儿童寄宿所所长，后来是董贝先生的女管家

斯克托尔斯夫人：斯克托尔斯爵士的妻子

斯丘顿夫人（“克利奥佩特拉”）：伊迪丝·董贝的母亲

波利·图德尔（“理查兹”）：小保罗·董贝的奶妈

柳克丽霞·托克斯小姐：路易莎·奇克夫人的好友；怀有野心，想

成为董贝先生的续弦夫人

威肯姆大嫂：一位侍者的妻子，小保罗·董贝的保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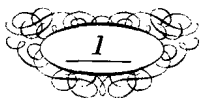


译者前言

查尔斯·狄更斯是英国文学中批判现实主义的创始人和最伟大的代表。他的创作时代是英国工业资本主义正在发展，各种矛盾日益激化的时代。他的作品生动地描绘了英国资本主义社会中极为广阔的生活图画。

《董贝父子》是他在 1846 年开始创作并在 1848 年完成的长篇小说。它代表了他在创作道路上的一个重要转折点，也是他在创作成熟时期的第一个高峰。与他的前期作品比较，这部小说对英国资本主义社会，特别是对英国资产阶级的观察是更为深刻了；它在文学艺术上所达到的高度也超出了他的前期作品。在世界文学的美丽园林中，它始终是一株出类拔萃、苍翠常青的树木。英国十九世纪小说专家凯瑟琳·蒂洛逊在她的学术名著《十九世纪四十年代的小说》一书中把《董贝父子》列为四十年代的代表作。前苏联著名文艺评论家卢那察尔斯基曾指出，“就色彩的丰富和笔调的多样性而言，世界文学中只有极少数长篇小说可以同《董贝父子》媲美。”狄更斯本人在写完这部小说之后也曾说，“我有一个强烈的信念，如果多年以后还有人读我的作品，《董贝父子》在他们的记忆中将会是我最好的作品之一。”

这部长篇小说描述了一位英国资产阶级典型代表人物董贝先生所经历的悲剧。董贝先生是英国伦敦一个从事批发、零售和出口事业的公司的老板。在资本主义社会中，金钱几乎支配社会的一切事物。董贝先生由于拥有巨大的财富，成了一位极为高傲的人物。正像他对他的小儿子所说的，钱可以“使人们畏惧、尊敬、奉承和羡慕我们，并使我们在所有人们的眼中看来权势显



赫、荣耀光彩”。他的生活目的就是去扩展他的公司，获得更多的利润。金钱主宰了他本人的思想，使他成了一个感情十分冷漠的人。小说开始时，他久已盼望的儿子出世了，他感到兴高采烈。他喜爱他的儿子，主要是因为他是他公司的继承人，他在他身上寄托着他的野心与期望。但是他丝毫也不去关心孩子的精神世界，因此他的儿子小保罗从他那里得不到真正的父爱，也享受不到真正的家庭欢乐。至于他的女儿弗洛伦斯，因为“在公司声望与尊严的资本中……只不过是一枚不能用来投资的劣币”，所以长期受到他的冷落，使女孩子在精神上深深地感到痛苦。他第一位夫人的去世，他只是“觉得从他的盘子、家具和其他家庭用品中间不见了一个什么东西，而这东西是值得有的”。他傲视劳动人民，与他们的关系是冷若冰霜的金钱关系，正如他对他小儿子奶妈所说的，“在我们这个交易中，您根本不需要爱上我的孩子，我的孩子也不需要爱上您……当您离开这里的时候，您就结束了这纯粹是买与卖、雇佣与辞退的交易关系。”

可是他引以自傲的金钱并不能给他带来他所需要的一切东西。钱能做什么？这是他的小儿子向他提出的问题。世界上有不少东西，特别是人们相互之间出自内心的真正感情，不是钱能买得到的。这是这部小说的主题思想。严峻的事实残酷地教训了董贝先生。在冷冰冰的气氛包围下，在他操之过急的愿望支配下，在不良的教育制度摧残下，他的小儿子夭折了。金钱并不能使他享有健康。美丽的年轻寡妇伊迪丝在她贪婪的母亲怂恿下，被他用金钱买到了，可是他并不能买到她真正的爱情以及他想要得到的尊敬与服从。伊迪丝没有向他蛮横的要求屈服，两个高傲的人之间发生了激烈的冲突。钱使他得到了他经理的谄媚，但却得不到他真正的忠诚。最后他的妻子抛弃了他，和他的经理一起离家私奔，在他的家庭生活中掀起了一场轩然大波，带来了一场大灾难。作为鲜明的衬托，小说为我们描绘了一些普通人民（如火车

上烧锅炉工人图德尔一家和卡特尔船长等)的生活。在这些主要不受金钱支配的普通人民身上闪现着人类的良好感情。董贝先生本人也只是在公司破产之后,他那曾经一度被金钱扭曲了的性格被纠正过来之后,他才在身上显露出良好的人类感情。他在丧失了巨大的财富之后却得到了宝贵的父女之爱,享受到真正的天伦之乐。

小说除了突出地描绘董贝先生的高傲外,还用不少篇幅刻画了董贝先生第二个妻子伊迪丝的高傲。伊迪丝出身于高贵的门第,但家境贫寒,没有多少财产。从小就从母亲那里受到不良的教育。和小朋友做游戏的时候,母亲就教会她要花招,设圈套,而不是培养她成为一个纯洁与善良的女孩子。十八岁的时候,母亲让她嫁给军队里一位四十一岁的上校。她对他漠不关心,毫无感情。在结婚的第二年,这位上校没有继承到遗产之前就死去了,但却让她当了寡妇。她的母亲没有吸取教训,仍一心一意想把她美丽的女儿嫁给一个有地位有钱财的家庭,通过这个途径来发财致富。伊迪丝就成了一个商品,母亲希望她能卖出个好价钱。正像伊迪丝对她母亲所说,“市场上没有一个奴隶,市集上没有一匹马曾经像我在这十年中这样被展出,被开价,被细细观察和被夸耀的。……难道我没有成各种男子的笑柄吗?难道傻瓜、色鬼、小伙子、老头子不都曾来纠缠过我,又都一个个抛弃我和离开我了吗?……难道我不曾逆来顺受,容许在英国地图上半场的游乐场所让人观看和触摸吗?难道我不曾在这里、那里被吆喝和出卖,直到我失去最后一点自尊心,并厌恶我自己为止吗?”她遇到董贝先生的时候,已三十岁,比董贝先生小十八岁。她对董贝先生没有感情。她同意和他结婚,经历了极为痛苦的思想斗争。最后虽然屈服,但她不同意向他俯首听命,也不能给他真正的爱情。她说,“我是个废料,我也只配当块废料;但谁想要我这块废料,那就让他像这个人一样把我要走;我不要弄任何



诡计去引诱他，他看到我被交付拍卖，觉得买下我并不坏。让他买去吧！他是出于自愿购买的，他知道它的价钱和他金钱的力量；我希望他永远别对它失望。我没有自吹自擂，也没有逼着他非成交不可。”她让董贝先生知道，不论他财富的力量多么大，它即使比现在增大一万倍，那也不能由于财富本身而从她那里赢得一次温柔、感激的眼光，因为她虽然已跟他结合，但整个心灵都在反对他。这就是伊迪丝高傲的特点。她一方面自卑自贱，对自己成为商品的命运感到屈辱痛苦和愤怒，另一方面又凭借着高傲来逞强自己，凭借着高傲来跟自己的命运斗争到底，与它拼搏，跟它对抗。她与董贝先生冲突的过程中，也有克制自己的时候，那不是为了她自己，而是为了董贝先生的女儿弗洛伦斯。她非常喜爱弗洛伦斯，因为弗洛伦斯是个极为纯洁、善良的女孩子。她要培养弗洛伦斯，不要弗洛伦斯重走她过去错误的道路。她不允许在弗洛伦斯心中播下一颗罪恶的种子，不允许再让一个年轻、纯朴的人堕落到她的水平，不允许再有一颗天真无邪的心灵被损毁、被腐蚀、被败坏，来给世界上无聊的母亲们开心解闷。她结婚后和董贝先生去巴黎时，甚至不同意弗洛伦斯留在她母亲身边，以免从她母亲那里受到不良的影响。她把自己的希望都寄托在弗洛伦斯身上。弗洛伦斯从她父亲那里受到不近人情的冷落，但从她这位新妈妈那里却受到了最亲切的关怀。然而董贝先生竟不允许伊迪丝与弗洛伦斯亲近，最后竟当着弗洛伦斯的面指责伊迪丝。伊迪丝在母亲逝世之后，不需再去迁就母亲贪婪的欲望。当董贝先生把她寄托在弗洛伦斯身上的一点希望也扑灭以后，她终于被逼离家私奔，但她的私奔，并不是爱上了董贝先生的经理卡克，而是利用他，教训他，最后把他抛弃了，因为她同样极端地蔑视他和憎恨他。狄更斯通过董贝先生和伊迪丝的婚姻悲剧，为我们深刻描述了资本主义制度下金钱买卖婚姻的罪恶。

董贝先生虽然是个经营商业的资本家，但小说并没有描写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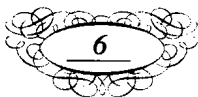
体的商业活动，而是以大量的篇幅描写董贝先生与他周围人们（包括他的妻子、儿子、女儿、姐姐、亲戚、朋友、下属、仆人等等）的精神世界。通过众多的人物和生动的生活场景，狄更斯在这部小说中描绘了十九世纪英国资本主义社会中各个相互联系的侧面。我们在小说中可以看到权势显赫的资本家，也可以看到被资本主义竞争挤垮的小商人及普通的劳动人民；可以看到门第败落的贵族，也可以看到在生死线上挣扎的乞丐与沦落受辱的妓女。资本主义社会中这些不同阶级的人物并不是孤立地存在的，他们相互之间的关系是一幅内容丰富的图画。

《董贝父子》是狄更斯所创作的一部结构严密的小说，与他前期作品中存在着结构松散的缺点有很大不同。他在创作之前，经过了细心的构思。所有人物的出场与故事情节的发展，都围绕着董贝先生的命运的发展来安排，各种事件都有机地结合在一起，故事十分生动有趣。狄更斯在小说中采用的艺术手法是多种多样的。有尖刻的讽刺，也有含笑的幽默；有客观的描写，也有故意的夸张；有直接朴素的陈述，也有妙趣横生的比喻。狄更斯笔下的人物一个个都是活生生的，他们有自己独特的性格，也有自己独特的语言；甚至一条狗、一只鸚鵡、一把火钳、一块窗帘有时也都鲜明地显示出了它们的思想感情。在阅读《董贝父子》的时候，读者的心是随着故事的进展而跳动的。他会对某些人物产生厌恶或愤怒，对另一些人物则会感到喜爱或关怀。他会流出同情的眼泪，但更多的是会因为那些幽默有趣的文字而发出欢快的微笑。

《董贝父子》和狄更斯的其他许多小说一样，是作者一边创作，一边在杂志上分期发表的。当描写小保罗去世的那一章发表时，当时的英国小说家安娜·马什——考德威尔曾不加夸张地写道，它“把整个国家都投入了悲悼之中”；不仅当时的英国是这样，而且在法国也受到了程度不同的震动。《董贝父子》全书出



版以后，立即赢得了广大的读者，成为当时的畅销书。由此可见这本书当时产生的巨大影响。我国读者都很喜爱狄更斯所写的小说《奥列佛尔·特威斯特》（又译《雾都孤儿》）和《远大前程》等。我相信，《董贝父子》在我国翻译出版后，我国读者也一定会深深地喜爱它。



《董贝父子》 ——资产者的画像

朱 虹

《董贝父子》无论从形式方面还是从内容方面而论，都在狄更斯的作品中占据特别重要的地位，它突破了早期作品中流浪汉体（the picaresque）的影响，紧紧围绕一个中心人物、一个主导观念来展开故事，在狄更斯的小说中是第一部结构严谨的代表作。作者在序言、书信中多次提到，在写《董贝父子》时，他时刻注意“扣紧该书的一般目的与设计，并以此严格束缚自己”。《董贝父子》形式上的新特点是跟内容方面的发展相联系的。在这以前，狄更斯在小说中曾抨击了负债人监狱、新的济贫法、地方上的所谓慈善事业以及大城市底层的罪恶与黑暗，多多少少把它们当作孤立的现象。《董贝父子》却试图在更严谨的形式中以现代城市为背景，通过一个资产者的典型形象表达出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总体观，而不复在个别社会弊病上做文章。当然，这并不一定意味着作者的小说艺术向着更高级阶段发展——结构的严谨在美学上不一定比流浪汉体小说的松散更优越，它们可以各有各的美，但无论如何，《董贝父子》代表了作者思想的深化，表现了他对社会问题的进一步思考。

英国19世纪小说专家凯瑟琳·蒂洛逊在她的学术名著《19世纪40年代的小说》一书中把《董贝父子》列为40年代的代表作不是偶然的。《董贝父子》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作者在这里表现一个新时代——40年代工业发达的英国社会。小说中的伦敦是一个金融和商业中心、一个大港口，又是上流社会社交中



心。董贝就是处在这样生活漩涡中的巨商。《董贝父子》用不少篇幅描写一个破落的航海仪器商所罗门·吉尔斯；他的小店铺里摆着些过时的仪器，从来没有人光顾，除非是进来问路或兑换零钱。吉尔斯悲叹道：“竞争、不停的竞争——新发明、层出不穷的新发明……世界把我抛在后边了”。时代的落伍者所罗门·吉尔斯和他的小店铺在小说中与董贝先生和他的大公司形成对比，愈加突出了《董贝父子》内容题材的时代特色。

狄更斯就是在这样一种背景上塑造了一个资产者的典型形象。关于《董贝父子》的创作意图，狄更斯曾说，在这里他要处理的是“傲慢”问题，正如前一部小说《马丁·柴则尔维持》里要着重描写“自私自利”。的确，在董贝形象的塑造上，作者是从傲慢入手的。小说一开始就写到，在董贝先生看来，“世界是为了董贝父子经商而创造的，太阳和月亮是为了给他们光亮而创造的。河川和海洋是为了让他们航船而构成的；虹霓使他们有逢到好天气的希望；风的顺逆影响他们实业的成败；星辰在他们的轨道内运行，保持以他们为中心的一种不能侵犯的系统”。董贝公司称霸四海，在当时的资本主义经济体系中居于中心地位，于是董贝先生就自认是世界的中心，他的傲慢由此而来。他的傲慢不是由于作为一个人有任何优越于他人的地方，而是由于他的公司的地位、他的资本的力量。在董贝的形象中，狄更斯不把问题局限于一般的自私贪婪，事实上在私德方面，董贝基本上是恩格斯说的那种“具有各种私德的可敬人物”。正如西方马克思主义者 A·T·杰克逊所指出的，“董贝的傲慢是他作为一家大公司的头目的地位带给他的品质”。因此，傲慢只是其表，而根本问题在于董贝作为人，与资本同一了。他失去了人的本质，只是资本的化身，亦如某些西方评论所说的，是“19 世纪企业精神”的象征，“一种制度、竞争心理和冷酷无情”的典范。《董贝父子》以连载形式问世以后，当时便有评论指出：“描绘董贝这类的人物

简直是当务之急——伦敦的世界里充满了冷漠的、装模作样的、僵硬的、炫耀金钱的人物，想法跟董贝一模一样……”可见董贝的形象在当时的英国社会是具有代表性的。

首先狄更斯强调了董贝作为一个资产者的非人性。他把感情完全排除在自己的视野之外：“董贝父子一向跟皮货打交道，而不跟感情打交道”。实际上，《董贝父子》很少涉及具体的商业活动，它其实是一个以家庭生活为题材的小说，通过家庭关系，表现了作为丈夫、作为父亲的董贝，唯其如此，更加烘托了他的冷酷无情。

《董贝父子》有两处描写了董贝先生竟然流露了一种天然感情。第一次是在他太太生了男孩之后，他到卧室去看望，“对董贝太太居然也加上了一个亲密的称呼（虽然不是没有一些犹豫，因为他毕竟是一个不惯于叫出那种称呼的人），叫道：‘董贝太太，我的——我的亲爱的’”。在他们夫妻之间这一称呼是那样生疏，以至“那位生病的太太抬起眼睛朝他望去的时候，顿时间脸上涨满了微感惊讶的红晕”。其实即使这一次维得的感情流露，也不是与公司无关的。董贝先生想到自己得了儿子，从此以后“咱们的公司，不但名义上，而且事实上，又该叫做‘董贝父子’啦，董——贝父子！”他是在品尝这几个字的甜美滋味时情不自禁地叫了一声“我的亲爱的”！从他的内心感情来说，我们无从判断这“亲爱的”是指他的太太还是更多指他的公司。同样，在《董贝父子》一书中我们始终无法判断这“董贝父子”是指公司还是指这爷儿俩的关系。这种有意无意的含混自然是意味深长的。

董贝先生第二次感情流露是在看着刚出生的儿子时，他想到“他得成就一番命中注定的事业哪。命中注定的事业，小家伙！”接着“把那孩子的一只手举到自己的嘴唇上吻了一下，然后，好像深怕这种举动有损他的尊严似的，他非常不自然地走开了”。



总之，就是这两次不可多得的感情的流露，董贝先生也感到“犹豫”，“不习惯”“有损尊严”，总之，是“不自然”，即不合乎他那“资本化”了的本性。

在对董贝的描写中，作者把他比作“雕像”、“木头人”，“全身直挺挺的不会打弯”，或是“刮得光光、剪裁整齐的阔绅士，光溜利索，像刚印出来的钞票”。作者用一系列冰、霜、雪之类的形象来渲染董贝的特点，他的住宅阴冷、他的办公室凄凉。在保罗受洗礼的那一天，不仅教堂里寒气逼人，而且在董贝随后举行的宴会上摆着的食物都是冰冷的，与席上的整个气氛一致，作者还说，坐在首席上的董贝本人犹如一个“冰冻绅士”的标本。总之，作者通过夸张的细节描写，把董贝置于一层层冰霜的包裹之中，把他描写成一位十足的没有人性的冷血动物。

正如恩格斯所说的，资产阶级“除了快快发财以外，不知道世界上还有别的快乐”一样，继承人意味着资本的延续，也就是资产阶级理想中通向“永恒”与“不朽”的唯一道路，本质上还是发财的快乐。《董贝父子》一书的主线和总的设计都是围绕着董贝先生为自己，也是为公司，寻找继承人的故事。如果按19世纪小说专家史蒂芬·马科斯的划分，把作品划分成四个部分，那么可以看出，第一部分以继承人小保罗的诞生开始，以他的死亡告终；第二部分描写了董贝先生的悲痛以及他的第二次结婚，亦即再次要得到继承人；第三部分表现了董贝先生婚后夫妻不睦，终于导致他的夫人私奔；第四部分描写了董贝先生精神瓦解、企业倒闭，最后被他赶出家门的女儿弗洛伦斯用自己的爱给他以安慰和力量，使老年的董贝在失去资本、失去继承人之后恢复了自己的人性。而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所谓董贝父子”，如书中一个人物说的“归根结蒂是董贝父女”！但开始时，董贝先生哪里能猜到等待他的命运！他把自己的感情全部倾注在公司的继承人、刚刚诞生的儿子身上，至于女儿，既然不是继承人，对董



贝公司没有意义，对他本人也就没有意义，相当于“不能投资的一块劣币”。其实，就是对于他的儿子小保罗，董贝先生也只能以自己的方式去爱。这是一种异化了的感情。他只把保罗当作继承人来对待、“董贝父子公司”中的“子”而不是作为一个有独立生存权利的人、一个有权过快乐童年的儿童。董贝把保罗从降生到成人的时期都看作是难熬的过渡时期，“他急于进入未来，恨不得快点打发掉这中间的时光”。董贝对儿子的感情是那样的独占，他不信任奶娘波利·图德尔，生怕儿子会对她有感情，从而受到“下等人”的沾染。后来董贝还是因为她擅自把保罗带回家而把这个好心的女人打发掉，致使婴儿突然断奶，从此体弱多病。董贝先生“望子成龙”心切，他把幼小的保罗送往布林伯博士学院。这是一座以填塞死知识著称的住宿学校。在那里，孩子们白天被逼得背诵天书一样的古代典籍，晚上作梦都说希腊文！“那是一座大暖房，一架不停地移动的拔苗助长的机器，所有的孩子都提前‘开花’，但是不足三个礼拜就枯萎凋谢”。在那里，可怜的小保罗的头脑被塞满了一大堆希腊罗马的古董，他哭着说，“我要当儿童”，可那在董贝培养继承人的计划里是不允许的。保罗在这些催化剂的作用下精神备受摧残，不久以后便死去。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从解雇奶娘到提前送进学校的整个过程来看，不是别人，正是董贝先生自己一手促成了儿子的死亡。他完全按照自己性格的逻辑、按照他的“异化”了的感情行事，不可能有其它做法。这不能不说是董贝的悲剧。值得注意的还有，董贝不仅在儿子活着的时候对儿子的感情是“异化”的，而且在儿子死亡以后，他的反应也是“异化”的，那与其说是失去亲骨肉的切肤之痛，倒更像是他的“自我”受到打击、傲慢受到挫折而引起的痛苦。当老奶娘图德尔的丈夫向董贝表示哀悼时，董贝不仅不为之感动，反而因为不相干的人（与公司不相干）妄想分担他的痛苦而感到气愤，好像自己受了污辱。这不是被资本“异



化”了的感情又是什么呢？

对董贝来说，更可悲的是，由于他的古板、冷漠、没有人情味，他的儿子与他感情疏远而衷心喜爱那些董贝自己厌恶、鄙视的人——姐姐弗洛伦斯、奶娘波利·图德尔，还有公司里的小雇员沃尔特·盖伊，在自己幼小生命的最后时刻对他们恋恋不舍而把自己的父亲排除在外。在思想上父子二人更是格格不入；董贝是那样急切盼望儿子成长为精明的生意人，而幼小的保罗却问“钱能干什么？”，当父亲说钱可以办到一切，他并不信服，说“它不能救活我妈妈”。“它不是残酷的吗？”狄更斯通过儿童的眼光批判了董贝所代表的价值观。

保罗虽然年纪幼小，却总像是生活在一个彼岸世界，他“可以在糊墙纸上看出微型的老虎和狮子……看见一些人影冲着地板上的方块和棱形图案作怪脸，而别人却什么也看不见”。他像个老人似的长时间坐在海边上，面对着一片天水茫茫沉思不语。他纳闷“它没结没完地说些什么呀？”——“我知道他们一直是在说些什么的。说的总是同样的事情。那儿是什么地方呀？”他热切地凝望那天水之际，在大海的喧腾中，听到了时间老人的召唤，感到了死亡的预兆，最后在海涛声中他安然与世长辞……。可以说，小保罗在任何意义上也不是董贝的继承人。《董贝父子》的第一部分，也是最精彩部分，便以董贝在培育继承人方面的彻底失败而告终。《董贝父子》最初连载发表时，保罗·董贝夭亡的一章在当时读者中引起强烈反响，“举国上下，共同哀悼”，仅次于“自己家里办丧事”。当时许多人，包括政界文化界著名人物都毫不隐讳自己为小保罗的死而痛哭流涕。这当然与当时盛行的感伤主义阅读趣味分不开。小保罗的死，与《老古玩店》中小耐儿的死一样，都是19世纪小说中公认的感伤主义的典范。但是，不可否认，保罗之死的著名篇章充满了晶莹的诗意——“小船在波上的飘荡已经引得他要去安眠了。河岸多么葱翠，长在河岸上

